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孙燕红、李磊、闫兵三名独立董事组成，其中孙燕红女士为主任委员（会计专业人士），人员构成、任职资格及专业背景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5 年 7 月完成取消监事会的法定程序，原监事会监督职权依法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审计委员会严格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赋予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内外部审计、内部控制、关联交易、资金往来等事项进行全面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 5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无缺席、委托出席情形，会议召集、召开、表决及议事程序均合法合规，具体如下：

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5 年 4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1.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6.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7 月 4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1. 《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2025年8月29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1.《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2025年10月29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年12月24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

（一）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履行财务监督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了全面审阅。重点关注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合理性、重大会计分录的准确性，以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主要报表项目披露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通过查阅财务凭证、询问财务负责人、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等方式，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充分核查。经审核，公司财务报告不存在财务欺诈、舞弊行为或重大错报情形，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等事项，也不存在涉及重大会计判断的特殊事项，公司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二）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监督

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2026年1月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服务8年，因聘期届满正常更换，前后任事务所均已确认无异议，变更程序合法、理由充分。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执业质量等进行严格核查与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与能力，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

（三）监督内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工作

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全力配合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保障公司审计工作顺利进行。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机构正式进场前、后与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确定审计工作计划、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

安排、审计重点等事项，听取了关于公司审计过程中重点事项及审计报告的出具等情况的汇报，并对审计重点问题提出建议。

（四）内部控制有效性监督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规范执行了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各项内部控制活动有效，实际运作情况符合监管机构对于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五）关联交易公允性监督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发生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均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和必要的业务往来，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并通过了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承接监事会职权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积极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密切跟进监事会改革工作进展，稳妥做好监督职权承接相关工作。2025 年 7 月，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审计委员会全面承接并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的规定适用于审计委员会，涉及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自此，审计委员会的职责不再局限于财务报表审查，其监督触角延伸至企业运营的关键领域，成为董事会风险管理与价值创造的重要支撑。

四、报告期内总体评价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针对公司财务管理、定期报告披露、内外部审计工作、内部控制情况等事项，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并提出专业意见，充分发挥了审计、协调、监督作用，保障了公司运营的合规性与稳健性。

2026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持续发挥委员会的专业职能，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审查监督职能，秉承审慎、客观、独

立的原则，强化对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审计委员会将密切关注和学习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指引，及时充分地掌握监管重点，从而更好地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30日